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央大學　函

地址：32001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
承辦人：劉芝秀
電話：03-4227151分機57043
電子信箱：stepliu@nc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

裝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4日
發文字號：中大秘三字第115100015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國立中央大學傑出校友遴選流程、國立中央大學傑出校友遴選辦法暨推薦表附件1 附件2

主旨：本校為表彰歷屆校友對國家社會之特殊貢獻與卓越成就，自115年10月1日起受理第24屆傑出校友候選人推薦，請查照並惠予轉知所屬單位踴躍推薦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「國立中央大學傑出校友遴選辦法」辦理。

二、為加強國際交流並聯繫海外校友情感，傑出校友推薦已不限國籍，凡本校歷屆畢業校友具有卓越成就或特殊貢獻者，均可推薦。

三、推薦期間自115年10月1日至116年1月22日止，請將推薦表等相關文件，送至本校秘書室校友服務中心（桃園市中區中大路300號），並同步提供電子檔予承辦人員，以利遴選作業。

四、檢送「國立中央大學傑出校友遴選辦法暨推薦表」及「國立中央大學傑出校友推薦暨遴選流程圖」各乙份（詳附件），或逕至校友服務中心網站「傑出校友」頁面下載。https://ncu.edu.tw/asc/distinguished/distinguished_newest.php。

線

正本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國 立中央大學校友總會、學院系所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空中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

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大同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、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真理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逢甲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開南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銘傳大學、黎明技術學院、靜宜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敏實科技大學、大葉大學、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、中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元智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世新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佛光大學、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東吳大學、東海大學、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、長庚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、南華大學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台鋼學校財團法人台鋼科技大學、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、華梵學校財團法人華梵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、義守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實踐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中信金學校財團法人中信科技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、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、臺北基督學院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台神學校財團法人台灣神學研究學院、一貫道崇德學院

副本：本校秘書室校友服務中心